

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110 年第 1 次（擴大）所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貳、會議地點：本所會議室

參、主席：艾主任蕾

紀錄：買培智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附件 1)

伍、主席致詞

陸、頒獎

一、績優櫃檯人員：5 人。

二、民政團隊績優電話禮貌服務人員：1 人。

三、推廣新移民關懷訪視作業之績優櫃檯人員：2 人。

四、推廣悠遊卡繳納規費之績優櫃檯人員：10 人。

五、主動查獲戶籍登記、證明核發案件係偽冒辦、冒領之有功人員：2 人。

柒、新人介紹

捌、本所上次所務會議紀錄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玖、各課室工作報告：

一、戶籍登記課長報告：

(一)為維護個人資料安全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相關戶籍資料之使用，請確實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如已進行 31 戶籍資料明細查詢後而未成案，請登載「戶役政資訊系統查詢登記表」。另切勿進行公務以外之戶籍資料查詢或列印，請同仁謹守廉政倫理及臺北市政府綱紀。

(二)有關戶役政工作站，請勿於螢幕上張貼帳號密碼或將帳號密碼及涉及個資資料儲存於工作站桌面，另請勿使用未經主管核准之可攜式媒體及利用戶役政工作站幫手機充電。

(三)請同仁受理案件時，務必先進行 31 戶籍資料明細查詢、並審視

特殊註記及所內註記內容。

- (四)若於國外出生之新生兒(出生日期於 108 年 1 月 21 日(含)以後者)，其父或母之戶籍於北市設籍滿 1 年者(以新生兒出生之日往前推算 1 年起至提出申請需連續設籍)，原則上可依本府民政局函釋申請生育獎勵金(以因疫情因素)，提出逾期申請核發。
- (五)為防杜虛報遷徙，請櫃檯同仁受理遷徙登記時，一定要記得進 354 作業系統查詢，該址是否已 8 公民設籍，如已設籍 8 公民，請委婉勸導民眾另遷他處，如民眾堅持遷入，請記得於申請書上蓋「有無居住事實請於 2 週內協查惠復」章戳，以利遷徙承辦人辦理後續作業。
- (六)有關大彎北段、工業區及商業區、公有零售市(商)場皆不得作住宅使用。尤其遇有民眾申請遷入大彎北段、工業區及商業區時，請委婉告知，依臺北市都市計畫法規定該區不得作為住宅使用，如民眾仍要遷入，則開立告知單予民眾，並告知於遷入後本所會依規定函知都發局審認，都發局若有疑義會會同本所進行會勘，如無居住事實，本所將撤銷遷徙；如查證作為住宅使用本府都發局會連續裁處 6 萬元以上 30 萬以下罰鍰。
- (七)本所為為民服務機關，8 點半準時受理民眾案件，爰請櫃檯同仁務必於 8 點半前就定位、擴大彈班同仁請 9 點半前就定位。另亦請中午一、二彈同仁準時上櫃檯，如有延後下櫃檯情形，請告知巡迴人員或值星課長登記，俾利值星課長掌握中午人力狀況。

二、戶籍資料課長報告

- (一)有關數位身分識別證 New eID，依行政院 110 年 1 月 21 日第 3736 次會議決議，配合暫緩之發行計畫，俟獲得國人共識、完備法治及相關程序後再行推動，如遇民眾詢問時，請同仁協助解說。
- (二)110 年 4 月 2 日臺鐵太魯閣號事故致須換(補)領國民身分證者，或該事故辦理亡故者死亡登記致須換領戶口名簿及關係人國民身分證者，免收規費。健保卡併同身分證滅失或毀損，至戶政

事務所辦理通報健保卡換補發時，於跨機關通報系統勾選免收費選項(災民)，可免收工本費 200 元。

三、行政庶務課長報告

(一)有關民政局為民服務禮貌「說您好」現改為不定期抽核，仍持續請櫃檯同仁、值星人員於服務過程第一時間務必說「您好」，確實做到「起身迎賓」及「雙手遞交文件」。另如有市民從廁所走出，輪值同仁未能確認已問候過，請再次問候以避免疏漏。

(二)為杜絕同仁被釣魚信件釣到，請大家配合事項如下：

1. 公務信箱就是市府員工信箱，請僅用於公務需要，如您有私人信件，請盡可能使用自己的 MAIL。不要混用員工信箱。
2. 開啟公務信箱郵件前，請先確認「寄件者」不是先看信件主旨!!對於不認識的「寄件者」所傳送的郵件，一律不要開啟。
3. 再有誤開釣魚信件的同仁，請於 7 日內繳報告予資訊，並詳細敘明開啟的原因及爾後如何避免。
4. 被釣到的同仁列入年度考績評比項目之一。拜託大家配合。

(三)請同仁持續推廣民眾使用悠遊卡繳費，年度目標為 60%，請大家多多努力。另配合市府電子化支付政策，本所於 4 月 12 日已建置相關設備，會後將請資訊講解說明。

(四)配合本府 109 年電子公文節能減紙實施計畫，請同仁簽辦公文，除密件或有具體無法採線上簽核理由之公文外，均應以線上簽核辦理，並擰節紙張用量，能雙面列印或影印之文件請務必雙面列印。

(五)為落實相關系統稽核規定，若同仁請假天數為連續 6 個(含)工作日以上，務必提前填寫本所帳號停用申請單，通知承辦人及課長停用請假期間相關系統帳號。

(六)節能宣導

能源有限、節約為先，請同仁協助節水、節電，下班隨手關機愛護地球。

(七)公安宣導

本行政中心樓梯間為重要逃生路線，樓梯間電燈請勿關閉，謝謝大家配合。

(八)防災宣導

請同仁配合本府政策，本府各機關同仁皆應下載下列防救災 App：「視訊 119」App、「臺北市行動防災」App 及「全民守護者」App。

四、人事報告：

(一)本府市政大樓 12 樓南區員工協談室設施(即人事總處之員工協助方案)，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每年度皆享有 6 小時的免費協談服務，以協助員工解決工作、生活遭遇之困難，同仁如有需求可洽協談室或本所人事機構。

(二)重申公務員不得兼職、經營商業或借用專業證照等相關規定：

1. 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規定：「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同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其依法令兼職者，不得兼薪及兼領公費。」。
2. 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
3. 公務員不得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租借他人使用，如具有各項「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證照」或「其他依法令應領有證照始能執業之專業證照」均需主動申報。

(三)加強宣導公務員服務法第 14 條之 3：即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應經服務機關許可之兼課相關規定，俾免同仁違反規定案，請同仁配合。

(四)為提升本府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WEBHR、TCGHR) 之資料完整性，請同仁如取得最新學歷、手機電話號碼異動、居所變更或英檢等資料，應立即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俾憑辦理更新，感謝同仁配合。

(五)110 年健康檢查管制名冊業經符合受檢同仁個別核章在案，請

符合受檢同仁於年度內儘速排定合格之醫院(請同仁受檢前先上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查詢)受檢，並檢據核銷。

(六)配合無紙化政策，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公務人員記功以下(含嘉獎一次、嘉獎二次、記功一次及記功二次)獎勵令電子化措施，自 108 年 3 月 29 日起啟用，請目前尚未同意同仁考量多加利用。

(七)為使同仁持續精進語文能力，請儘速將通過英語、第二外語及第二本語測驗檢定者之證書或成績單送人事，俾辦理後續敘獎事宜，感謝同仁之配合。

(八)為貫徹本府「酒駕零容忍」之決心，請本府全體同仁勿酒後駕(騎)車及拒絕酒測，如有違者應依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公務員懲戒法等相關規定予以考績及懲處(戒)。

(九)員工以國民旅遊卡於特約商店購買交通票卡(包含具儲值性質者)用於上、下班並領取休假補助費，不宜再申請本府上、下班交通費。

(十)新進員工或員工居所異動而須加、減發交通費者，應自到職日或異動之日起 1 個月內檢附相關資料向總務單位提出申請，經核定後自到職日或異動日起核發。員工如有居所異動應減發而未主動申報等溢領情形者，經查明屬實，除追回溢領金額，並按情節依相關規定議處。

(十一)「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自 109 年 12 月 23 日生效，如爾後有預計前往港澳地區之同仁，請依上開注意事項規定辦理，並依請假規定辦妥請假手續。又不論請假或於例假日赴港澳，均應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進行登錄，並影送本所留存。

五、會計報告

六、總務報告

七、資訊報告

八、文管報告

九、研考報告

十、政風報告

壹拾、秘書指示

壹拾壹、上級指示：

一、為提升會議簽到之效率及多元性，並提供府內外人員 e 化簽到方式，本府無紙會議系統增加台北通簽到。請各機關內部宣導使用「台北通簽到」，後續資訊局將統計各機關使用情形報府檢討。各式會議通知單請加註「本會議提供台北通掃碼簽到，請與會人員於會前下載『台北通 TaipeiPASS』APP，並完成會員註冊」。

二、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4 至 5 月活動如下：

1. 4 月 11、18、25 日及 5 月 2、9、16、23、30 日「抓週」

2. 4 月 24 日及 5 月 22 日「收涎」

3. 5 月 29 日「喜在安泰體驗-抓週收涎」

活動詳情可至活動官網查詢（linantai.taipei）或至 Facebook 搜尋「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三、「臺北市 110 年至 111 年度門牌汰換財物採購案」汰換路段順序已上網公告，第一批次門牌已陸續交貨，請戶所協助確實進行查驗事宜，交付廠商張貼前也請加強核對門牌上的路名號碼等資訊。

四、4 月下旬至 5 月底為民眾申請自然人憑證尖峰期，請各戶所妥適安排人力因應。

五、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於 110 年 5 至 6 月實施，普查員「不會」洩漏個人資料給任何人、「不會」詢問與普查表無關的資料、「不會」要民眾提供帳戶或存摺、「會」佩戴普查員證、「會」遞送致受訪戶(單位)函，敬請協助宣導。

壹拾貳、主席指示

一、全面換發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政策，依行政院決議配合暫緩，如遇民眾詢問，請同仁協助說明戶所將俟內政部後續來函指

示辦理。

- 二、本區區花為蝴蝶蘭，本市正辦理非區花門牌汰換專案，汰換路段順序係依照抽籤結果，依張貼期程汰換之門牌免收規費，如有民眾詢問自家門牌汰換順序，同仁不清楚時可詢問業務承辦人。
- 三、依法公民投票日定於八月第四個星期六，每二年舉行一次，今年定於8月28日舉行，屆時本所進行投票權人名冊編造相關作業，請同仁多注意投票權人年齡與居住期間等規定。
- 四、因應無紙化政策，本所會議也提供e化簽到，同仁可下載「台北通TaipeiPASS」APP進行簽到。另本府防救災相關APP，亦請同仁多加推廣下載。
- 五、新進同仁慢慢學習不要急，公務員是一個很長久的工作，要學得扎實，不會就問，同仁都會協助你們。
- 六、感謝所有同仁平常的努力，這些受獎同仁做為代表，大家都表現很好。

壹拾參、臨時動議

壹拾肆、散會